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
承辦人：科員 王思云
電話：089-357095
電子信箱：w1041@taitung.gov.tw

受文者：交通部觀光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8日
發文字號：府觀管字第11101685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業申請「橙品民宿」溫泉標章標識牌申請一案，經本府審查應符合規定，茲同意核發溫泉標章標識牌(編號：0022) 一面，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貴業111年6月30日溫泉標章標示牌申請書及本府111年7月12日府觀管字第1110138939號函辦理。
- 二、旨案標章標識牌經貴業校對業經完製，請至本府縣民服務中心繳納規費新臺幣5,000元整，並領取溫泉標章標識牌一面。溫泉標章標識牌應於有效期間屆滿2個月前，檢具規定之申請書件，向本府申請換發。
- 三、另查貴業溫泉水權狀於112年11月30日屆滿有效期間，屆時請依規定至本府水利單位辦理展延；逾期未辦理者，本府將依溫泉標章申請使用辦法第14條第6款規定廢止本溫泉標章。
- 四、請貴業確實依照本縣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之規定辦理；另請依照本縣公共營利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自治條例之規定，確實投保足額責任保險，以維護貴業及旅客





權益。

五、依法應公告或張貼事項包含：

- (一)溫泉標章懸掛於入口明顯易見處。
- (二)張貼二個月內衛生單位出具之溫泉浴池水質微生物檢驗合格報告。
- (三)於適當處所以大小合宜、易於辨識字體標示下列使用溫泉之禁忌及其他應行注意事項：
 - 1、入浴前應先徹底洗淨身體。
 - 2、患有心臟病、肺病、高血壓、糖尿病及其他循環系統障礙等慢性疾病者，應依照醫師指示入浴。
 - 3、入浴前後應適量補充水分。
 - 4、入浴應依序足浴、半身浴、全身浴，浸泡高度不宜超過心臟。
 - 5、入浴後有任何不適，請即出浴並通知服務人員。
 - 6、長途跋涉、疲勞過度或劇烈運動後，宜稍作休息再入浴。
 - 7、患有傳染性疾病者禁止入浴。
 - 8、女性生理期間禁止入浴。
 - 9、禁止攜帶寵物入浴。
 - 10、孕婦、行動不便者、老人及兒童，應避免單獨一人入浴。
 - 11、酒醉、空腹及飽食後，不宜入浴。
 - 12、入浴時間一次不宜超過十五分鐘，總時間不宜超過一小時。
 - 13、出浴後不宜直接進入烤箱。



(四)公告收費方式。

(五)標示大眾池溫度。

六、除前項各款規定外，貴業應於大眾池、個人池、客房附設池設置相關設施包含：

(一)通風換氣設施。

(二)緊急求助通報設施。

(三)防滑止跌設施。

(四)進出水口高溫標示。

七、如有違者依相關規定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連續處罰查處，敬請注意各該須符合之規定，以維護遊客安全。

正本：橙品民宿、柯秀容 君

副本：交通部觀光局、本府建設處(水利科)、本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

2022/08/08
交 17:27:37 章

裝

訂

線